

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届满暨 实施结果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：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之前，绵阳基金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,000.00 万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.02%。
-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：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5 日公告，绵阳基金计划六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、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1,333.00 万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 2.68%，减持价格不低于 11 元/股。
- 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：截至本公告日，绵阳基金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993.00 万股，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3.00 万股，累计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1,016.00 万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.043%，减持价格区间为 12.50 元/股至 12.62 元/股。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，绵阳基金持有公司股份 984.00 万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 1.978%。

2018 年 3 月 26 日，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会稽山”）收到公司股东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绵阳基金”）《关于减持股份计划届满暨实施结果的告知函》。公司现将绵阳基金减持股份计划实施结果的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股份来源
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	5%以下股东	20,000,000	4.02%	IPO 前取得：20,000,000 股

1、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2、绵阳基金于 2011 年 3 月通过受让形式从精功集团有限公司取得了公司 2,000 万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02%，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股

份。该部分股份锁定期为3年，已于2017年8月25日上市流通。

二、股东减持计划主要内容

公司于2017年9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35）。绵阳基金计划通过大宗交易方式、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,333.00万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.68%。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，自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，在任意连续90日内，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%；采取集中竞价方式的，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，在任意连续90日内，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%。减持价格不低于11元/股。

三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（一）绵阳基金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股份计划实施结果：
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（股）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（元/股）	减持总金额（元）	减持完成情况	当前持股数量（股）	当前持股比例
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	10,160,000	2.043%	2017/10/16~ 2017/10/20	大宗交易、集中竞价交易	12.50— 12.62	127,027,000	未完成：3170000股	9,840,000	1.978%

（二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☒ 是 ☐ 否

（三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☐ 未实施 ☒ 已实施

（四）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☒ 未达到 ☐ 已达到

在公告的减持期间内，绵阳基金因结合自身投资决策需要的原因仅实施了上述部分减持。

（五）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☐ 是 ☒ 否

四、对本公司的影响

绵阳基金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绵阳基金关于减持股份计划届满暨实施结果的告知函。

特此公告

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/3/27